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股票期权简称: 运机 JLC1
- 2、股票期权代码: 037934
- 3、股票期权授予日: 2025年10月22日
- 4、股票期权授予数量: 498.00万份
- 5、股票期权授予人数: 31人
- 6、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17.32 元/份
- 7、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5日
- 8、股票期权有效期: 48 个月
- 9、分几期行权: 3期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则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 (一) 2025年9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二)公司于2025年9月3日通过公司OA系统对《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自 2025 年 9 月 3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止,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反馈意见。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5 年 9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 (三)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四) 2025年9月20日,公司披露了《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五) 202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情况

- (一) 授予日: 2025年10月22日;
- (二) 授予数量: 498.00 万份;
- (三) 行权价格: 17.32 元/份;
- (四)授予人数:31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
-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六) 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 权数量 (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 权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股本总 额的比例	
一、董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吴正华	董事、总经理	70.00	14.06%	0.30%	
2	张景龙	副总经理	30.00	6.02%	0.13%	
3	何洋洋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30.00	6.02%	0.13%	
4	熊炜	副董事长	20.00	4.02%	0.09%	
5	许俊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0.00	4.02%	0.09%	
6	李建辉	财务总监	14.00	2.81%	0.06%	
小计			184.00	36.95%	0.78%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25人)			314.00	63.05%	1.34%	
合计 (31人)			498.00	100.00%	2.12%	

-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 2、罗陆平先生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辞职,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继续在公司就职。故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中的职务信息进行相应的更新,前述激励对象原拟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未做调整。罗陆平先生辞职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8)。
 -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七)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期安排:

1、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2、等待期和行权期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为自相应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等。

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根据下述 行权安排行权。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 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	40%
77 1 11 (X,79)	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7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	200/
另一个1	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	30%
第二十1 权别	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 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 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 以注销。

(八) 考核指标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行权期的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行权条件之一。

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一	下表所示:
-------------	-------

行权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25年	以公司 2024 年净利润(1.57 亿元)为基数,2025 年净 利润累计值增长率不低于50%。	
第二个行权期	2026年	以公司 2024 年净利润(1.57 亿元)为基数, 2025- 2026 年两年净利润累计值增长率不低于 275.00%。	
第三个行权期	2027年	以公司 2024 年净利润(1.57 亿元)为基数, 2025- 2027 年三年净利润累计值增长率不低于 567.50%。	

注: 1、上述考核年度的"净利润"均以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 2、考核的净利润累计值增长率计算过程如下:
- (1) 2025 年净利润累计值增长率=(2025 年净利润-2024 年净利润)/2024 年净利润*100%;
- (2) 2025-2026 年净利润累计值增长率=(2025 年净利润+2026 年净利润-2024 年净利润)/2024 年净利润*100%:
- (3) 2025-2027 年净利润累计值增长率=(2025 年净利润+2026 年净利润+2027 年净利润-2024 年净利润)/2024 年净利润*100%。
- 3、上述考核年度的"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有效期内正在实施的公司所有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若有)所涉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为计算依据。

股票期权行权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行权,公司 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 达到业绩考核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 行权,由公司注销。

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个人层面每期可行权比例(N)按下表的考核结果确定:

个人层面上一年度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N)	100%	80%	60%	0%

若公司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则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额度= 个人当批次计划行权额度×个人年度绩效等级对应的行权比例(N)。

激励对象因公司或个人考核当期不能行权或不能完全行权部分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三、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与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四、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 (一) 期权简称: 运机 JLC1
- (二)期权代码: 037934
-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5日

五、本次授予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达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授予日的股票期权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一)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 1、标的股价: 25.62 元/股(授予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收盘价);
- 2、有效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至每期

首个可行权日的期限):

- 3、历史波动率: 22.34%、25.87%、22.82%(分别采用深证综指近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的年化波动率):
- 4、无风险利率: 0.95%、1.05%和1.2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 5、股息率: 0.71%、0.79%、0.73%(取本激励计划公告前最近1年、2年、3年公司股息率的平均值)
 - (二) 预计本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董事会已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5 年 10 月 22 日,则 2025 年-2028 年股票期权成本摊销情况测算见下表:

单位: 万元

需要摊销的总费用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4,323.94	461.63	2,492.39	995.92	374.00

- 注: 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将对公司长期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六、激励计划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长效激励及约束机制,增强公司凝聚力,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公司管理团队的工作热情,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